

股票代碼：2008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公司地址：高雄市鼓山區中華一路318號
電話：(07)555-611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2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50
(七)關係人交易	50～51
(八)質押之資產	5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1～5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2
(十二)其 他	52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2～5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4
3.大陸投資資訊	54
(十四)部門資訊	54～57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8～7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高雄市前金區80147中正四路211號12樓之6
12th Fl., - 6, No. 211, Chung Cheng 4th Road,
Kaohsiung, 80147,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7) 213 0888

Fax 傳真 + 886 (7) 271 3721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別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別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別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五(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六(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現在面臨全球經濟環境競爭激烈及企業削價競爭等情事，因此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估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公允價值為評估減損之重要指標，公允價值之評估涉及評估方法及假設，故存有高度之複雜性，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取得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委外鑑價之估價師出具之鑑價報告及管理階層自行評估之資料，檢視估價師其專業、獨立性與經驗，以合理信賴估價師；檢視鑑價報告中之所用資料之來源、假設或方法及其前後一致性與報告結論，以驗證估價師估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之適足性。另，檢視管理階層自行評估之資料來源及假設，以評估該資產之減損，本會計師並評估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有關揭露項目之允當性。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評價之揭露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六(五)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的存貨為各種鋼管及冷軋鋼板，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因處全球鋼鐵市場受到原料價格變動影響，其相關產品在競爭及變遷的環境中，銷售需求及價格可能會有劇烈波動，估計存貨淨變現價值需仰賴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故導致存貨成本可能有超過其淨變現價值之風險，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針對存貨之評價，本會計師於年底觀察實地盤點，以檢視存貨之狀態；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各期存貨周轉率及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以評估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有關存貨備抵評價提列之合理性；針對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基礎，核對銷貨單之銷售價格、分析銷售費用率，以評估銷售價格及銷售費用率之合理性。另，針對庫齡天數較長之存貨，檢視其過去提列存貨跌價損失之適切性，以驗證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估計存貨備抵評價之適足性。本會計師並評估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對有關揭露項目之允當性。

三、投資性不動產之減損評估

有關投資性不動產之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投資性不動產之減損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五(三)；投資性不動產之減損評估請詳個別財務報告附註六(十)投資性不動產。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因國內出口產業競爭激烈，且國內土壤液化議題衝擊及稅改紛擾等因素影響，致整體房地成交量受市場環境變化甚鉅，因此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估計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為評估資產減損重要指標，公允價值之評估涉及評估方法及假設，故存有高度之複雜性，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表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取得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自行評估之資料，檢視管理階層自行評估之資料來源及假設或區位相近之可比較不動產成交資訊，以評估該資產之減損風險，本會計師並評估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有關揭露項目之允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個別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別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別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別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別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別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別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別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別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別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別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別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別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別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別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國宗
許振隆



證券主管機關：(89)台財證(六)第62474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60069825號
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九日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12.31		107.12.31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334,668	6	159,526	3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401,169	8	644,348	13
1151 應收票據(附註六(三))	356	-	11	-
1152 其他應收票據(附註六(四))	50,200	1	45,200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78,636	2	50,196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四)及七)	5,632	-	6,475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1	-	33,587	1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480,222	9	509,693	1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一)及七)	50,878	1	73,956	1
流動資產合計	<u>1,401,772</u>	<u>27</u>	<u>1,522,992</u>	<u>30</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878,414	17	717,042	1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	232,995	5	233,860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及八)	1,578,543	31	1,626,992	3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九)及七)	16,451	-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及八)	1,045,218	20	1,047,097	20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四)、七及九)	8,069	-	18,553	-
1931 長期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	-	-	48,568	1
1985 長期預付租金(附註七)	-	-	19,742	-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759,690</u>	<u>73</u>	<u>3,711,854</u>	<u>70</u>
資產總計	<u>\$ 5,161,462</u>	<u>100</u>	<u>5,234,846</u>	<u>100</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呂泰榮



經理人：勝呂榮峰



會計主管：黃豐元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12.31			107.12.31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及八)	\$	2,398,132	47		2,465,294	47
2151 應付票據		11,627	-		28,862	1
2152 其他應付票據		6,889	-		13,705	-
2170 應付帳款		9,571	-		31,597	1
2200 其他應付款		34,836	1		54,985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三))		1,951	-		17,936	-
流動負債合計		2,463,006	48		2,612,379	50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210,632	4		210,632	4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43,115	1		44,173	1
2645 存入保證金		40	-		40	-
非流動負債合計		253,787	5		254,845	5
負債總計		2,716,793	53		2,867,224	55
權益(附註六(十七))：						
3100 股本		2,008,523	39		2,008,523	38
3200 資本公積		75,159	1		75,159	1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6,880	3		146,880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74,177	6		122,366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1,139	-		288,871	6
		442,196	9		558,117	11
3400 其他權益		(81,209)	(2)		(274,177)	(5)
權益總計		2,444,669	47		2,367,622	4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161,462	100		5,234,846	1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呂泰榮



經理人：勝呂榮峰



會計主管：黃豐元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及七)	\$ 1,142,137	100	1,413,11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十四)(十五))	1,146,465	100	1,434,565	102
5900	營業毛損	(4,328)	-	(21,455)	(2)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51,077	4	81,683	6
6200	管理費用	67,888	6	61,082	4
	營業費用合計	118,965	10	142,765	10
6900	營業淨損	(123,293)	(10)	(164,220)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廿一)及七)	41,300	4	27,643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廿一))	(301)	-	(4,613)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廿一))	(45,286)	(4)	(42,978)	(3)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七))	(474)	-	19	-
721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4,206	-	-	-
7270	減損迴轉利益(附註六(八))	-	-	44,172	3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58)	-	-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13)	-	24,243	2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損	(124,106)	(10)	(139,977)	(10)
7950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十六))	-	-	36,434	2
	本期淨損	(124,106)	(10)	(176,411)	(1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192	-	1,18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00,524	17	(139,402)	(10)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563)	-	11,340	1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01,153	17	(126,882)	(9)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01,153	17	(126,882)	(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77,047	7	(303,293)	(21)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62)		(0.8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62)		(0.88)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呂泰榮



經理人：勝呂榮峰



會計主管：黃豐元





高興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呂泰榮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透過其他綜合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未實現評價(損)益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231,523	113,335	146,880	212,456	375,619	(147,722)	(261,176)	2,670,915
-	-	-	-	-	(176,411)	-	-	(176,411)
-	-	-	-	-	1,180	(128,062)	-	(126,882)
-	-	-	-	-	(175,231)	(128,062)	-	(303,293)
-	-	-	-	(90,090)	90,090	-	-	-
(223,000)	(38,176)	-	-	-	-	-	261,176	-
-	-	-	-	-	(1,607)	1,607	-	-
2,008,523	75,159	146,880	122,366	122,366	288,871	(274,177)	-	2,367,622
2,008,523	75,159	146,880	122,366	122,366	288,871	(274,177)	-	2,367,622
-	-	-	-	-	(124,106)	-	-	(124,106)
-	-	-	-	-	2,192	198,961	-	201,153
-	-	-	-	-	(121,914)	198,961	-	77,047
-	-	-	-	151,811	(151,811)	-	-	-
-	-	-	-	-	5,993	(5,993)	-	-
2,008,523	75,159	146,880	274,177	274,177	21,139	(81,209)	-	2,444,669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本期淨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庫藏股註銷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呂泰榮



經理人：勝呂榮峰



會計主管：黃豐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124,106)	(139,97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2,890	89,994
利息費用	45,285	42,978
利息收入	(189)	(281)
股利收入	(35,340)	(18,52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474	(1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58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4,206)	-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44,172)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92)	462
長期預付租金攤提	-	3,29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68,980	73,73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	(344)	(3)
其他應收票據增加	(1,432)	-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8,440)	25,584
其他應收款減少	5,351	8,105
存貨減少(增加)	29,471	(37,809)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3,078	(17,13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7,684	(21,25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17,235)	2,295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22,025)	20,383
其他應付款減少	(432)	(7,169)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5,985)	15,512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1,135	(6,24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4,542)	24,78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6,858)	3,523
調整項目合計	42,122	77,25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81,984)	(62,724)
收取之利息	189	281
收取之股利	35,340	22,162
支付之利息	(47,382)	(41,719)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33,575	(70,02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0,262)	(152,02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92,271)	(1,112,26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51,533	815,75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	1,0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20,000	249,945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266)	(37,63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000	27,921
存出保證金增加	10,484	(4,9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8,478)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4,995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02,475	(68,65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7,844,769	4,232,267
短期借款減少	(7,911,739)	(4,125,293)
減資退回股款之應付票據減少	(101)	(12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67,071)	106,84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75,142	(113,83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9,526	273,35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34,668	159,526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呂泰榮

經理人：勝呂榮峰

會計主管：黃豐元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五十五年一月奉准設立，註冊地址為高雄市鼓山區中華一路318號。主要經營業務為各種鋼管及冷軋鋼板之製造、加工與買賣、金屬建築結構及組件製造業、租賃業、停車場經營業及其他批發業(活性碳)等，請詳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九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西元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西元2015~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善	西元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採修正式追溯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相關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租賃定義

本公司先前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於合約開始日判斷一項協議是否屬或包含租賃。變更會計政策後則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租賃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或包含租賃，會計政策詳附註四(十一)。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本公司選擇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因此，於過渡時針對所有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所規定之租賃定義重新評估是否為租賃。

(2)承租人

本公司為承租人之交易，先前係依據租賃合約是否已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評估其分類。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則針對租賃合約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無其他適用短期租賃之認列豁免。

A.先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

過渡時，租賃負債係以剩餘租賃給付現值衡量，並使用初次適用日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則以租賃負債之金額，並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

此外，本公司採用以下權宜作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

- a.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b.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c.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d.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3)出租人

除轉租外，本公司無須針對其為出租人之交易於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進行任何調整，而係自初次適用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處理其出租交易。

(4)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本公司於初次適用日將長期預付租金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之金額為19,741,680元。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九日金管證審字第1080323028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九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九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西元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西元202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西元2020年1月1日

本公司評估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西元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西元2022年1月1日

上表所列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3)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三)外 幣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工具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票據、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違約風險低、債務人近期內履行合約現金流量義務之能力強而經濟及經營狀況不利變化於較長期下可能(且不必然)降低債務人履行合約現金流量義務之能力，該金融工具被認為信用風險低。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4)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5)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6)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益變動及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九)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其他收益。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5~60年
(2)機器設備	2~25年
(3)其他設備	5~25年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一)租賃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1.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本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2.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3.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本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4.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收益。

(2)承租人

依租賃條件，當本公司承擔租賃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時，分類為融資租賃。原始認列時，該租賃資產依公允價值及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孰低衡量，續後，則依該資產相關之會計政策處理。

不符合融資租賃要件之其他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二)無形資產

1.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3.攤銷

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為電腦軟體之成本，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為五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十四)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說明如下：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各種鋼管及冷軋鋼板等，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2.客戶合約之成本

(1)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本公司若預期可回收其取得客戶合約之增額成本，係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係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且若未取得該合約則不會發生之成本。無論合約是否取得均會發生之取得合約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除非該等成本係無論合約是否已取得均明確可向客戶收取。

本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若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認列為資產且該資產之攤銷期間為一年以內，係於該增額成本發生時將其認列為費用。

(2)履行合約之成本

履行客戶合約所發生之成本若非屬其他準則範圍內(國際會計準則第二號「存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八號「無形資產」)，本公司僅於該等成本與合約或可明確辨認之預期合約直接相關、會產生或強化未來將被用於滿足(或持續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且預期可回收時，始將該等成本認列為資產。

一般及管理成本、用以履行合約但未反映於合約價格之浪費之原料、人工或其他資源成本、與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以及無法區分究係與未滿足履約義務或已滿足(或已部分滿足)履約義務相關之成本，係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應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為得以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十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本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須依據估價師及管理階層自行評估之資料，決定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為可回收金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八)。

(二)存貨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五)。

(三)投資性不動產之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依據管理階層自行評估之資料，決定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為可回收金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改變或政府政策所帶來之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投資性不動產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十)。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8.12.31</u>	<u>107.12.31</u>
庫存現金	\$ 318,503	356,025
活期存款	324,960,264	138,032,555
支票存款	<u>9,389,296</u>	<u>21,137,396</u>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334,668,063</u>	<u>159,525,976</u>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匯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與信用風險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二)。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12.31</u>	<u>107.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上銀	\$ -	50,830,000
中碳	98,000,000	82,200,000
台勝科	67,860,000	41,300,000
永冠-KY	-	5,010,000
立隆電	8,790,000	8,000,000
全坤建	1,960,168	2,033,497
亞太電	41,415,000	20,700,000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107.12.31
亞光	-	17,543,000
東科-KY	-	5,170,000
原相	-	6,118,000
動力-KY	18,976,651	5,310,500
國巨	4,370,000	54,230,000
國泰金	9,361,000	-
國揚	2,512,500	55,350,000
敦泰	69,020,571	69,550,642
華星光	8,462,952	6,535,223
達方	4,405,000	2,747,500
榮運	28,700,000	27,000,000
碩禾	13,250,000	8,660,000
精測	-	135,200,000
億豐	-	11,800,000
橋樑	5,540,000	6,620,000
環球晶	-	22,440,000
華映	-	44,150
萬泰	4,449,954	4,908,038
穩懋	14,700,000	-
宏達電	3,845,000	-
小計	405,618,796	649,300,550
國內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全球創業投資	9,687,839	10,304,000
漢威巨蛋開發	73,301,250	69,570,063
環拓科技	207,064,454	117,308,921
中貿金屬工業	30,627,964	28,358,796
濠瑋控股	539,649,988	472,916,250
三和耐火	13,632,263	13,632,263
小計	873,963,758	712,090,293
合計	<u>\$ 1,279,582,554</u>	<u>1,361,390,843</u>
流 動	\$ 401,168,842	644,348,362
非流動	878,413,712	717,042,481
	<u>\$ 1,279,582,554</u>	<u>1,361,390,843</u>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為35,340,259元及18,521,510元。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因投資策略考量，故出售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處分時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156,041,432元及810,519,622元，累積處分利益分別計4,821,675元及562,731元，故已將前述累積處分利益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三)。

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8.12.31</u>	<u>107.12.31</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355,604	11,029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78,635,924	50,195,725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78,991,528</u>	<u>50,206,754</u>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108.12.31</u>		
	應收票據及應收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 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78,991,528	-	-
逾期	<u>-</u>	-	<u>-</u>
	<u>\$ 78,991,528</u>		<u>-</u>

	<u>107.12.31</u>		
	應收票據及應收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 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50,206,754	-	-
逾期	<u>-</u>	-	<u>-</u>
	<u>\$ 50,206,754</u>		<u>-</u>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期初餘額	\$ -	-
期末餘額	<u>\$ -</u>	<u>-</u>

本公司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其他應收款及票據

1.其他應收帳款	<u>108.12.31</u>	<u>107.12.31</u>
其他應收款－貨款	\$ -	736,193
其他應收款－進貨折讓款	191,196	398,360
其他應收款－應退稅款	248,119	3,883,463
其他應收款－出售股票價款	4,507,964	-
其他應收款－其他	1,155,522	1,927,931
存出保證金	8,069,050	18,552,889
減：備抵損失	<u>470,460</u>	<u>470,460</u>
	<u>\$ 13,701,391</u>	<u>25,028,376</u>
列報於其他應收款淨額	\$ 5,632,341	6,475,487
列報於存出保證金	<u>8,069,050</u>	<u>18,552,889</u>
	<u>\$ 13,701,391</u>	<u>25,028,376</u>

其他主係出售下腳款項等。

2.其他應收票據	<u>108.12.31</u>	<u>107.12.31</u>
其他應收票據－租金款	\$ 200,000	200,000
其他應收票據－出售土地款	50,000,000	25,000,000
其他應收票據－出售設備款	-	20,000,000
長期其他應收票據－出售土地款	-	50,000,000
減：備抵損失	-	-
未實現利息收入	<u>-</u>	<u>1,432,062</u>
	<u>\$ 50,200,000</u>	<u>93,767,938</u>
列報於其他應收票據淨額	\$ 50,200,000	45,200,000
列報於長期其他應收票據淨額	<u>-</u>	<u>48,567,938</u>
	<u>\$ 50,200,000</u>	<u>93,767,938</u>

本公司因民國一〇六年度決議出售投資性不動產(土地)，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出售合約尚應收取之價款餘額，列入其他應收票據及長期應收票據項下。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三)。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存 貨

	<u>108.12.31</u>	<u>107.12.31</u>
原物料及商品	\$ 194,250,942	257,724,983
在製品	44,698,026	88,592,909
製成品	230,003,994	162,446,995
在途存貨	11,145,886	889,199
下腳品	<u>122,809</u>	<u>38,632</u>
	<u>\$ 480,221,657</u>	<u>509,692,718</u>

銷貨成本之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轉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	\$ 1,114,622,882	1,366,072,041
存貨跌價損失	5,212,132	19,371,616
未分攤製造費用	36,845,321	66,731,755
其他	<u>(10,215,609)</u>	<u>(17,610,710)</u>
	<u>\$ 1,146,464,726</u>	<u>1,434,564,702</u>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5,212,132元及19,371,616元。

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出售投資性不動產新竹縣寶山鄉枋子坑段22地號及寶東段523地號之土地，並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十六日與寶君建設有限公司簽訂出售合約，交易總價款為367,545,000元。本公司業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與寶君建設有限公司完成全數土地點交，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出售合約尚應收取之價款分別為50,000,000元及75,000,000元，列入其他應收票據淨額及長期應收票據項下，請詳附註六(四)。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對關聯企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協昌國際鋼鐵(股)公司	\$ 85,349,100	86,146,930
協昌興貿易(股)公司	<u>147,646,117</u>	<u>147,713,436</u>
	<u>\$ 232,995,217</u>	<u>233,860,366</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 關聯企業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利益(損失)之份額彙總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協昌國際鋼鐵(股)公司	\$ (406,923)	81,457
協昌興貿易(股)公司	<u>(67,319)</u>	<u>(62,629)</u>
	<u>\$ (474,242)</u>	<u>18,828</u>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彙總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協昌國際鋼鐵(股)公司	\$ (1,562,957)	2,242,487
協昌興貿易(股)公司	<u>-</u>	<u>10,718,122</u>
	<u>\$ (1,562,957)</u>	<u>12,960,609</u>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其財務資訊彙總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並未依本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比例作調整：

(1) 協昌國際鋼鐵(股)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08.12.31</u>	<u>107.12.31</u>
流動資產	\$ 9,519,828	12,419,016
非流動資產	<u>215,386,638</u>	<u>215,024,853</u>
	<u>\$ 224,906,466</u>	<u>227,443,869</u>
流動負債	\$ 1,997,846	2,453,229
非流動負債	<u>181,323</u>	<u>181,323</u>
	<u>\$ 2,179,169</u>	<u>2,634,552</u>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營業收入	<u>\$ -</u>	<u>-</u>
本期淨利	\$ (1,061,908)	213,616
其他綜合損益	<u>(4,078,698)</u>	<u>5,852,000</u>
綜合損益總額	<u>\$ (5,140,606)</u>	<u>6,065,616</u>

(2) 協昌興貿易(股)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08.12.31</u>	<u>107.12.31</u>
流動資產	\$ 1,330,087	1,437,102
非流動資產	<u>321,197,750</u>	<u>321,197,750</u>
	<u>\$ 322,527,837</u>	<u>322,634,852</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8.12.31</u>	<u>107.12.31</u>
流動負債	\$ 86,000	46,000
非流動負債	-	-
	<u>\$ 86,000</u>	<u>46,000</u>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營業收入	\$ -	-
本期淨損	\$ (147,015)	(136,775)
其他綜合損益	-	23,407,123
綜合損益總額	<u>\$ (147,015)</u>	<u>23,270,348</u>

2.擔 保

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其 他</u>	<u>總 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106,417,035	1,446,436,138	2,196,602,036	255,499,600	5,004,954,809
增 添	-	-	5,581,000	4,737,855	10,318,855
處 分	-	-	(3,082,433)	(3,900,000)	(6,982,433)
重 分 類	-	-	9,527,315	(9,527,315)	-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106,417,035</u>	<u>1,446,436,138</u>	<u>2,208,627,918</u>	<u>246,810,140</u>	<u>5,008,291,231</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106,417,035	1,440,562,114	6,017,004,042	290,753,945	8,854,737,136
增 添	-	-	10,315,724	25,227,046	35,542,770
處 分	-	-	(3,852,897,231)	(24,097,866)	(3,876,995,097)
重 分 類	-	5,874,024	22,179,501	(36,383,525)	(8,330,000)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106,417,035</u>	<u>1,446,436,138</u>	<u>2,196,602,036</u>	<u>255,499,600</u>	<u>5,004,954,809</u>
累計折舊及減損：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1,087,132,738	2,061,410,446	229,420,065	3,377,963,249
折 舊	-	18,328,446	34,851,835	5,329,596	58,509,877
處 分	-	-	(2,824,782)	(3,900,000)	(6,724,782)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105,461,184</u>	<u>2,093,437,499</u>	<u>230,849,661</u>	<u>3,429,748,344</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1,062,785,398	5,852,120,480	247,033,094	7,161,938,972
折 舊	-	24,347,340	58,768,772	6,154,579	89,270,691
減損損失	-	-	(43,451,785)	(720,455)	(44,172,240)
處 分	-	-	(3,806,027,021)	(23,047,153)	(3,829,074,174)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087,132,738</u>	<u>2,061,410,446</u>	<u>229,420,065</u>	<u>3,377,963,249</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 他	總 計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u>1,106,417,035</u>	<u>340,974,954</u>	<u>115,190,419</u>	<u>15,960,479</u>	<u>1,578,542,887</u>
民國107年1月1日	\$ <u>1,106,417,035</u>	<u>377,776,716</u>	<u>164,883,562</u>	<u>43,720,851</u>	<u>1,692,798,164</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 <u>1,106,417,035</u>	<u>359,303,400</u>	<u>135,191,590</u>	<u>26,079,535</u>	<u>1,626,991,560</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三十日與廠商簽訂處分高雄永安廠內之機械設備及電力設備等，交易總價款為47,619,048元。按該些設備之未折減餘額3,446,808元，與交易價格孰低衡量後認列44,172,240元減損迴升利益。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應收取之出售設備價款20,000,000元，列入其他應收票據項下。

本公司針對現金產生單位中，可能產生減損跡象之受測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進行減損評估測試。經測試結果，其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資產之帳面價值並無減損之情形。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九)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追溯適用IFRS16之影響數	<u>19,741,680</u>
民國108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u>19,741,680</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19,741,680</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追溯適用IFRS16之影響數	<u>-</u>
民國108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u>-</u>
提列折舊	<u>3,290,280</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3,290,280</u>
帳面金額：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u>16,451,400</u>

(十)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039,342,645	8,477,500	1,047,820,145
處分	<u>(788,991)</u>	<u>-</u>	<u>(788,991)</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1,038,553,654</u>	<u>8,477,500</u>	<u>1,047,031,154</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039,342,645	-	1,039,342,645
增添	<u>-</u>	<u>8,477,500</u>	<u>8,477,500</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1,039,342,645</u>	<u>8,477,500</u>	<u>1,047,820,145</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722,847	722,847
折舊	-	1,090,419	1,090,419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u>1,813,266</u>	<u>1,813,266</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	-
折舊	-	722,847	722,847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u>722,847</u>	<u>722,847</u>
帳面金額：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u>1,038,553,654</u>	<u>6,664,234</u>	<u>1,045,217,888</u>
民國107年1月1日	\$ <u>1,039,342,645</u>	-	<u>1,039,342,645</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 <u>1,039,342,645</u>	<u>7,754,653</u>	<u>1,047,097,298</u>
公允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u>2,861,892,553</u>
民國107年1月1日			\$ <u>2,701,536,438</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 <u>3,153,069,323</u>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提供土地出租作停車場使用，並未收取或有租金，相關資訊(包括租金收入及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請詳附註六(十四)。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性不動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係本公司自行採用比較法及成本法評估，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明細，請詳附註八。

(十一)其他流動資產

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預付保險費	\$ 171,364	259,736
用品盤存	14,292,712	14,255,740
預付貨款	34,896,566	56,445,652
留抵稅額	1,341,198	2,875,325
其他	176,074	119,614
	<u>\$ 50,877,914</u>	<u>73,956,067</u>

(十二)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信用狀借款	\$ 338,131,396	655,293,721
擔保銀行借款	2,060,000,000	1,810,000,000
合 計	<u>\$ 2,398,131,396</u>	<u>2,465,293,721</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107.12.31
尚未使用額度	\$ <u>851,868,604</u>	<u>724,706,279</u>
利率區間	<u>1.72%~3.66%</u>	<u>1.72%~4.74%</u>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其他流動負債

本公司其他流動負債之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預收款項	\$ 190,475	190,475
預收貨款—合約負債	1,651,896	17,669,546
其他	<u>108,799</u>	<u>75,911</u>
	<u>\$ 1,951,170</u>	<u>17,935,932</u>

(十四)營業租賃

1.承租人租賃

本公司向關係人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室，請詳附註七。

2.出租人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請詳附註六(十)。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4,026,932元及3,010,761元，列報於營業收入項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維護及保養費用分別為5,833,958元及2,630,791元，列報於營業成本項下。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8.12.31	107.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39,148,896	140,042,60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96,033,720)</u>	<u>(95,870,438)</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43,115,176</u>	<u>44,172,169</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95,986,599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40,042,607	144,806,552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797,873	3,625,33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一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11,262)	(1,742,593)
一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482,466	3,143,246
直接支付數	(4,962,788)	(9,789,929)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139,148,896</u>	<u>140,042,607</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95,870,438	93,213,90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一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3,463,094	2,580,221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611,562	8,630,244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051,414	1,236,000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4,962,788)	(9,789,929)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96,033,720</u>	<u>95,870,438</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1,253,152	1,684,951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493,307	704,380
	<u>\$ 1,746,459</u>	<u>2,389,331</u>
營業成本	\$ 1,306,717	2,046,823
管理費用	439,742	342,508
	<u>\$ 1,746,459</u>	<u>2,389,331</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5)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35,306,441)	(36,486,009)
本期認列	<u>2,191,890</u>	<u>1,179,568</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33,114,551)</u>	<u>(35,306,441)</u>

(6) 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折現率	1.000 %	1.125 %
未來薪資增加	1.000 %	1.0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565,452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1.32年。

(7) 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利益)損失影響</u>	
	<u>增加</u>	<u>減少</u>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2,940,574)	3,040,100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2,927,677	(2,846,384)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3,143,246)	3,253,199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3,140,587	(3,049,98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福利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4,824,030元及4,657,268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3.短期員工福利

本公司其他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帶薪假(列入其他應付款)	\$ <u>5,777,466</u>	<u>5,707,593</u>

(十六)所得稅

1.本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	-
當期產生	\$ (5)	36,433,989
遞延所得稅費用	-	-
所得稅費用(利益)	\$ <u>(5)</u>	<u>36,433,989</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均無認列於權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下之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稅前淨損	\$ <u>(124,106,035)</u>	<u>(139,976,531)</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4,821,207)	(27,995,306)
土地增值稅	-	70,005,850
以前年度應退稅額	(5)	(33,571,861)
不可扣抵之費用	344,616	196,645
免計入所得	(6,333,689)	(3,676,151)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利益)影響數	94,848	(3,765)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42,486,155	58,882,08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8,104,412)	(31,097,511)
不得計入虧損扣抵之股利收入	<u>6,333,689</u>	<u>3,694,007</u>
所得稅費用(利益)	\$ <u>(5)</u>	<u>36,433,989</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04,358,102	122,367,671
課稅損失	<u>987,471,548</u>	<u>1,120,002,599</u>
	<u>\$ 1,091,829,650</u>	<u>1,242,370,270</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未來年度獲利產生課稅所得情形評估虧損扣抵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並非很有可能可使用於扣抵課稅所得，而未予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爾後若營收獲利產生課稅所得增加，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u>虧損年度</u>	<u>尚未扣除之虧損</u>	<u>得扣除之最後年度</u>
民國九十九年度	\$ 509,288,291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〇年度	716,594,865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一年度	834,177,590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〇二年度	630,414,477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	408,627,351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412,763,244	民國一一四年度
民國一〇五年度	454,038,427	民國一一五年度
民國一〇六年度	300,896,195	民國一一六年度
民國一〇七年度	458,126,522	民國一一七年度
民國一〇八年度	<u>212,430,776</u>	民國一一八年度
合計	<u>\$ 4,937,357,738</u>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遞延所得稅負債之變動如下：

	<u>土地增值稅</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10,632,330
借記(貸記)損益	<u>-</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10,632,330</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u>土地增值稅</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10,632,330
借記(貸記)損益	<u>-</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10,632,330</u>

(十七)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庫藏股分次註銷減資22,300,000股，計223,000,000元，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辦妥相關變更登記完竣。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額定股本總額均為5,800,000,000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580,00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均為200,852,293股，扣除已買回之庫藏股股份後，本公司流通在外之股數均為200,852,293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庫藏股票交易	\$ <u>75,159,101</u>	<u>75,159,101</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連同歷年末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股東紅利之分派將採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適度比率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50%。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前期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七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七日分別經股東常會決議提列特別盈餘公積151,809,959元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90,090,382元。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股東會分別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七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七日決議通過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盈餘分派案，均無分配股利。

4. 庫藏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一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買回庫藏股。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完成註銷登記。

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本公司庫藏股變動明細如下：

	107年度	
	股 數	金 額
期初庫藏股	22,300,000	\$ 261,175,611
庫藏股註銷	(22,300,000)	(261,175,611)
期末庫藏股	-	\$ -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依上段所述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庫藏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資本公積之金額。

5.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投資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74,176,20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本公司	200,523,491
關聯企業	(1,562,95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本公司	(4,821,675)
關聯企業	(1,172,050)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81,209,398)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投資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47,721,7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本公司	(139,401,531)
關聯企業	11,339,55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本公司	562,731
關聯企業	1,044,754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274,176,207)</u>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	\$ <u>(124,106,030)</u>	<u>(176,410,520)</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200,852,293</u>	<u>200,852,293</u>
	\$ <u>(0.62)</u>	<u>(0.88)</u>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均未將潛在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列入，因其具反稀釋作用。

(十九)客戶合約之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商品銷售	\$ 1,138,109,910	1,410,098,848
投資性不動產租金收入	4,026,932	3,010,761
	\$ <u>1,142,136,842</u>	<u>1,413,109,609</u>

1.收入之細分

	108年度	
	鋼管部	其他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799,334,548	77,441,879
北美洲	241,966,662	-
東北亞	23,393,753	-
東南亞	-	-
其他國家	-	-
	\$ <u>1,064,694,963</u>	<u>77,441,879</u>
		<u>1,142,136,842</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年度		
	鋼管部	其他	合 計
主要產品/服務：			
鋼管	\$ 1,064,694,963	-	1,064,694,963
鋼捲	-	73,414,947	73,414,947
租金收入	-	4,026,932	4,026,932
	<u>\$ 1,064,694,963</u>	<u>77,441,879</u>	<u>1,142,136,842</u>

	107年度		
	鋼管部	其他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800,784,177	118,733,365	919,517,542
北 美 洲	478,820,259	-	478,820,259
東 北 亞	8,249,860	-	8,249,860
東 南 亞	2,532,990	-	2,532,990
其他國家	3,988,958	-	3,988,958
合 計	<u>\$ 1,294,376,244</u>	<u>118,733,365</u>	<u>1,413,109,609</u>

主要產品/服務：			
鋼管	\$ 1,294,376,244	-	1,294,376,244
鋼捲	-	115,722,604	115,722,604
租金收入	-	3,010,761	3,010,761
合 計	<u>\$ 1,294,376,244</u>	<u>118,733,365</u>	<u>1,413,109,609</u>

2. 合約餘額

	108.12.31	107.12.31	107.1.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 78,991,528	50,206,754	75,787,248
減：備抵損失	-	-	-
合 計	<u>\$ 78,991,528</u>	<u>50,206,754</u>	<u>75,787,248</u>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u>\$ 1,651,896</u>	<u>17,669,546</u>	<u>2,153,888</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與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7,582,483元及3,865,470元。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二十)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0.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5%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因營業結果為稅前淨損，故無需估列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147,787	234,041
其他利息收入	41,600	46,598
租金收入	228,967	228,967
股利收入	35,340,259	18,521,510
其他收入－其他	<u>5,541,144</u>	<u>8,612,056</u>
	<u>\$ 41,299,757</u>	<u>27,643,172</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2,317,480	357,917
稅捐及其他	<u>(2,618,647)</u>	<u>(4,970,541)</u>
	<u>\$ (301,167)</u>	<u>(4,612,624)</u>

3.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利息	<u>\$ (45,285,276)</u>	<u>(42,977,583)</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二)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本公司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及票據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其他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下表分別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列示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提列之備抵損失及是否已有信用減損情形：

108.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2個月 預期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損失－ 未減損	存續期間 預期損失－ 已減損	合計
其他應收票據及帳款 \$	-	55,832,341	470,460	56,302,801
存出保證金	8,069,050	-	-	8,069,050
備抵損失	-	-	(470,460)	(470,460)
攤銷後成本	<u>\$ 8,069,050</u>	<u>55,832,341</u>	<u>-</u>	<u>63,901,391</u>
帳面金額	<u>\$ 8,069,050</u>	<u>55,832,341</u>	<u>-</u>	<u>63,901,391</u>

107.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2個月 預期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損失－ 未減損	存續期間 預期損失－ 已減損	合計
其他應收票據及帳款 \$	-	100,243,425	470,460	100,713,885
存出保證金	18,552,889	-	-	18,552,889
備抵損失	-	-	(470,460)	(470,460)
攤銷後成本	<u>\$ 18,552,889</u>	<u>100,243,425</u>	<u>-</u>	<u>118,796,314</u>
帳面金額	<u>\$ 18,552,889</u>	<u>100,243,425</u>	<u>-</u>	<u>118,796,314</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08年度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已信用減損	合 計
期初餘額	\$ -	-	470,460	470,460
期末餘額	\$ -	-	470,460	470,460

107年度				
	12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未信用減損	存續期間 信用損失－ 已信用減損	合 計
期初餘額	\$ -	-	470,460	470,460
期末餘額	\$ -	-	470,460	470,460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8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工具							
銀行借款(浮動利率)	\$ 2,398,131,396	(2,404,705,760)	(1,752,006,205)	(652,699,555)	-	-	-
應付票據(無附息)	11,627,109	(11,627,109)	(11,627,109)	-	-	-	-
其他應付票據(無附息)	6,888,519	(6,888,519)	(6,888,519)	-	-	-	-
應付帳款(無附息)	9,571,278	(9,571,278)	(9,571,278)	-	-	-	-
其他應付款(無附息)	17,374,935	(17,374,935)	(17,374,935)	-	-	-	-
存入保證金(無附息)	40,000	(40,000)	-	-	(40,000)	-	-
	<u>\$ 2,443,633,237</u>	<u>(2,450,207,601)</u>	<u>(1,797,468,046)</u>	<u>(652,699,555)</u>	<u>(40,000)</u>	<u>-</u>	<u>-</u>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工具							
銀行借款(浮動利率)	\$ 2,465,293,721	(2,478,074,377)	(1,871,223,967)	(606,850,410)	-	-	-
應付票據(無附息)	28,862,094	(28,862,094)	(28,862,094)	-	-	-	-
其他應付票據(無附息)	13,705,392	(13,705,392)	(13,705,392)	-	-	-	-
應付帳款(無附息)	31,596,741	(31,596,741)	(31,596,741)	-	-	-	-
其他應付款(無附息)	36,961,303	(36,961,303)	(36,961,303)	-	-	-	-
存入保證金(無附息)	40,000	(40,000)	-	(40,000)	-	-	-
	<u>\$ 2,576,459,251</u>	<u>(2,589,239,907)</u>	<u>(1,982,349,497)</u>	<u>(606,890,410)</u>	<u>-</u>	<u>-</u>	<u>-</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12.31			107.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80,575.97	29.98	8,411,666	95,977.71	30.72	2,947,955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107.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37,175.34	29.98	10,108,517	3,649,873.90	30.72	112,105,877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借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日圓貶值或升值4%，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後淨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54,299元及3,493,054元。兩期分析係採相同基礎。

由於本公司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317,480元及357,917元。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50基準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50基準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對稅後淨損將增加或減少9,592,526元及9,861,175元，主係因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所致。

5. 其他價格風險

報導日 證券價格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10%	\$ 40,561,880	-	64,930,055	-
下跌10%	\$ (40,561,880)	-	(64,930,055)	-

6.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按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405,618,796	405,618,796	-	-	405,618,796
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	873,963,758	-	-	873,963,758	873,963,758
	<u>\$ 1,279,582,554</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34,668,063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78,991,528	-	-	-	-
其他應收票據及帳款	50,200,000	-	-	-	-
存出保證金	8,069,050	-	-	-	-
	<u>\$ 471,928,641</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2,398,131,396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21,198,387	-	-	-	-
其他應付票據及帳款	24,263,454	-	-	-	-
存入保證金	40,000	-	-	-	-
	<u>\$ 2,443,633,237</u>				

107.12.31					
	帳面 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649,300,550	649,300,550	-	-	649,300,550
國內外非上市(櫃)股票	712,090,293	-	-	712,090,293	712,090,293
	<u>\$ 1,361,390,843</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9,525,976	-	-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50,206,754	-	-	-	-
其他應收票據及帳款	100,243,425	-	-	-	-
存出保證金	18,552,889	-	-	-	-
	<u>\$ 328,529,044</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2,465,293,721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60,458,835	-	-	-	-
其他應付票據及帳款	50,666,695	-	-	-	-
存入保證金	40,000	-	-	-	-
	<u>\$ 2,576,459,251</u>				

(2)本公司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①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②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③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

(4)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4.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本公司持有之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股權淨值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股權淨值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4.2)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及貨幣交換合約通常係根據交易對手所提供之市場評估。

(5)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本公司評估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等級並無任何移轉。

(6)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第三等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712,090,29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1,873,465
購買		90,000,000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873,963,758</u>
民國107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687,975,48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4,114,805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712,090,293</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7)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者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法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08.12.31及107.12.31均為17.5%)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8)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08年12月31日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流通性折價 17.5%	1%	<u>\$ 10,592,734</u>	<u>(10,592,734)</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流通性折價 17.5%	1%	<u>\$ 8,631,479</u>	<u>(8,631,479)</u>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

(廿三)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本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財務及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風險管理控管政策，依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相關暴險以監督管理本公司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內部稽核人員亦協助扮演監督角色。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票據及銀行存款。

(1)應收帳款、票據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本公司之銷售對象未有顯著集中在少數客戶之情形，並無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本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付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銷售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本公司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為減低信用風險，本公司要求大部分海外客戶開立信用狀。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可能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對個別客戶因財務困難或營業糾紛可能產生帳款無法回收暴險之特定損失。

(2)銀行存款

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人員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851,868,604元及724,706,279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及日圓。

此外，本公司以自然避險為原則，依據本公司各幣別資金需求及淨部位(外幣資產與負債部位之差額)依照市場外匯狀況進行避險，主要使用之避險工具為換匯合約等工具，其到期日皆短於一年內。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本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惟亦有美金及日圓。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借入資金因利率之變動而產生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風險，本公司之政策係確保借款利率變動暴險，依市場利率走勢進行評估，藉由維持一適當之浮動及固定利率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

(3) 權益工具價格風險

權益工具價格風險係本公司所持有之權益工具因未來價格不確定性之風險，本公司藉由多面向投資，並定期瞭解權益工具發行人之財務狀況以管理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廿四)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及庫藏股票)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負債總額	\$ 2,716,792,651	2,867,223,516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334,668,063</u>	<u>159,525,976</u>
淨負債	<u>\$ 2,382,124,588</u>	<u>2,707,697,540</u>
權益總額	<u>\$ 2,444,669,024</u>	<u>2,367,622,630</u>
資本總額	<u>\$ 4,826,793,612</u>	<u>5,075,320,170</u>
負債資本比率	<u>49.35 %</u>	<u>53.35 %</u>

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五)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108.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匯率變動	108.12.31
短期借款	\$ 2,465,293,721	(66,970,135)	(192,190)	2,398,131,396

	107.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匯率變動	107.12.31
短期借款	\$ 2,357,857,580	106,974,005	462,136	2,465,293,721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本公司之職工福利委員會
高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主要管理人員管理之公司
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主要管理人員管理之公司
三和耐火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受主要管理人員管理之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下腳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高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1,804,995	14,292,547

本公司出售予關係人之下腳交易收款期間為月結開立票期十天之期票，而出售予非關係人之交易係於每月底結帳後十天內收款或先收足款項才出貨。

2.租賃

本公司向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承租總公司使用之辦公室，每坪租金以340.4元至450.8元間計算。原租賃期間為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支付方式為簽約時一次性給付租賃期間租金；惟民國一〇五年一月雙方協議訂立補充條款，增訂租賃期間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前述租賃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押金均為4,000,000元。民國一〇七年度租金費用(含押金設算息)為3,329,899元，列入營業費用項下。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租金為19,741,680元，列入長期預付租金項下。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將長期預付租金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19,741,680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使用權資產餘額為16,451,400元。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8.12.31	107.12.31
應收款項	受主要管理人員管理之公司	\$ <u>1,923,334</u>	<u>2,528,874</u>

4. 其他

(1) 本公司向三和耐火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購買非鋼鐵製品，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款項分別為33,999,411元及45,780,757元，列入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2)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及六月對環拓科技(股)公司進行現金增資共計90,000,000元，相關變更程序已辦理完成。

(三)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802,019	9,521,895
退職後福利	50,021	76,032
離職福利	-	-
其他長期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u>\$ 9,852,040</u>	<u>9,597,927</u>

此外，本公司另提供汽車供管理人員使用，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汽車設備之未折減餘額分別為2,817,496元(成本11,270,000元減累計折舊8,452,504元)及4,695,824元(成本11,270,000元減累計折舊6,574,176元)。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折舊費用分別為1,878,328元及1,878,336元。另董事長配有司機一員，司機薪資比照本公司從業人員薪資辦法。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8.12.31	107.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短期借款	\$ 989,602,824	1,005,300,474
投資性不動產	短期借款	<u>567,865,227</u>	<u>567,865,227</u>
		<u>\$ 1,557,468,051</u>	<u>1,573,165,70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購貨開立之應付保證票據均為87,000,000元。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開立信用狀未使用餘額分別為37,707,220元及80,645,276元。

(三)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簽訂之銷售合約承諾金額分別為88,406,866元及156,118,764元，並分別提供3,862,550元及8,105,939元作為履約保證金，列入財務報告存出保證金項下，若未依約交貨，則每逾一日按未交部分貨款罰款千分之一～三。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83,718,406	34,313,897	118,032,303	90,010,183	30,267,228	120,277,411
勞健保費用	10,018,594	3,420,512	13,439,106	9,964,134	3,016,160	12,980,294
退休金費用	4,775,407	1,795,082	6,570,489	5,473,682	1,572,917	7,046,599
董事酬金	-	4,338,000	4,338,000	-	3,684,199	3,684,19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485,121	1,688,336	6,173,457	5,898,764	1,863,698	7,762,462
折舊費用	54,791,889	8,098,687	62,890,576	86,556,100	3,437,438	89,993,538
攤銷費用	-	-	-	-	-	-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員工人數	229	232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6	6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646,706	655,16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529,293	532,201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0.55)%	

(二)營運之季節性：

本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本公司依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中碳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800,000	98,000,000	0.34 %	98,000,000	
本公司	股票/宏達電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3,845,000	0.01 %	3,845,000	
本公司	股票/全坤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84,490	1,960,168	0.04 %	1,960,168	
本公司	股票/國揚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50,000	2,512,500	0.02 %	2,512,500	
本公司	股票/穩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14,700,000	0.01 %	14,700,000	
本公司	股票/亞太電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5,500,000	41,415,000	0.14 %	41,415,000	
本公司	股票/國泰金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20,000	9,361,000	-	9,361,000	
本公司	股票/敦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900,024	69,020,571	0.97 %	69,020,571	
本公司	股票/華星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331,231	8,462,952	0.28 %	8,462,952	
本公司	股票/榮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0	28,700,000	0.19 %	28,700,000	
本公司	股票/碩禾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13,250,000	0.16 %	13,250,000	
本公司	股票/橋樑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5,540,000	0.12 %	5,540,000	
本公司	股票/動力-KY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310,076	18,976,651	1.13 %	18,976,651	
本公司	股票/台勝科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580,000	67,860,000	0.15 %	67,860,000	
本公司	股票/立隆電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8,790,000	0.15 %	8,790,000	
本公司	股票/國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4,370,000	- %	4,370,000	
本公司	股票/達方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4,405,000	0.04 %	4,405,000	
本公司	股票/中華映管 (股) 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71,210	-	-	-	
本公司	股票/萬泰科技 (股) 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261,762	4,449,954	0.19 %	4,449,954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股票/財貿(股)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	-	0.57 %	-	
本公司	股票/桂宏(股)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5,000	-	0.03 %	-	
本公司	股票/衍德機械(股)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000	-	18.89 %	-	
本公司	股票/全球創業投資(股)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00,000	9,687,839	1.16 %	9,687,839	
本公司	股票/三和耐火(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21,594	13,632,263	16.10 %	13,632,263	
本公司	股票/漢威巨蛋開發(股)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0	73,301,250	2.00 %	73,301,250	
本公司	股票/環拓科技(股)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914,862	207,064,454	18.84 %	207,064,454	
本公司	股票/中貿金屬工業(越南)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28,940	30,627,964	6.00 %	30,627,964	
本公司	股票/濠璋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700,000	539,649,988	18.68 %	539,649,988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括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年年底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協昌興貿易(股)公司	高雄市 鼓山區	對於各種生產事業及銀行等之控股	171,728,510	171,728,510	17,172,851	45.79 %	147,646,117	(147,015)	(67,319)	
本公司	協昌國際鋼鐵(股)公司	高雄市 鼓山區	鋼管及鋼板等買賣業務	105,800,000	105,800,000	7,280,000	38.32 %	85,349,100	(1,061,908)	(406,923)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由於所得稅、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故本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至應報導部門。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鋼管部	其他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民國108年度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064,694,963	73,414,947	4,026,932	1,142,136,842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總計	<u>\$ 1,064,694,963</u>	<u>73,414,947</u>	<u>4,026,932</u>	<u>1,142,136,842</u>
利息費用	<u>\$ -</u>	<u>-</u>	<u>(45,285,576)</u>	<u>(45,285,576)</u>
折舊與攤銷	<u>\$ 53,979,618</u>	<u>41,820</u>	<u>8,869,138</u>	<u>62,890,576</u>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之份額	<u>\$ -</u>	<u>-</u>	<u>(474,242)</u>	<u>(474,242)</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04,494,134)</u>	<u>(16,725,461)</u>	<u>(2,886,440)</u>	<u>(124,106,035)</u>
資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u>\$ -</u>	<u>-</u>	<u>232,995,217</u>	<u>232,995,217</u>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u>\$ 10,318,855</u>	<u>-</u>	<u>-</u>	<u>10,318,855</u>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1,483,128,993</u>	<u>22,050,870</u>	<u>3,656,281,812</u>	<u>5,161,461,675</u>
	鋼管部	其他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民國107年度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294,376,244	115,722,604	3,010,761	1,413,109,609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總計	<u>\$ 1,294,376,244</u>	<u>115,722,604</u>	<u>3,010,761</u>	<u>1,413,109,609</u>
利息費用	<u>\$ -</u>	<u>-</u>	<u>(42,977,583)</u>	<u>(42,977,583)</u>
折舊與攤銷	<u>\$ 74,559,197</u>	<u>4,187,584</u>	<u>11,246,757</u>	<u>89,993,538</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鋼管部	其他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之份額	\$ -	-	18,828	18,828
應報導部門損益	\$ (129,754,747)	(16,816,867)	6,595,083	(139,976,531)
資 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 -	-	233,860,366	233,860,366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 27,212,770	-	-	27,212,770
應報導部門資產	\$ 1,509,386,448	59,816,779	3,665,642,919	5,234,846,146

上述應報導部門資訊重大調節項目說明如下：

1.應報導部門未分攤損益：

	108年度	107年度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4,206,009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57,651)	-
減損迴轉利益	-	44,172,240
財務成本	(45,285,576)	(42,977,583)
其他	38,450,778	5,400,426
合計	\$ (2,886,440)	6,595,083

2.非屬應報導部門之資產：

	108年度	107年度
現金及銀行存款	\$ 334,578,063	159,435,976
採權益法之投資	232,995,217	233,860,36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25,650,040	630,458,447
使用權資產	16,451,000	-
投資性不動產	1,045,217,888	1,047,097,29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	1,279,582,554	1,361,390,843
其他	121,806,650	233,399,989
合計	\$ 3,656,281,412	3,665,642,919

(二)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地 區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臺 灣	\$ 876,776,427	919,517,542
美 洲	241,966,662	478,820,259
東 北 亞	23,393,753	8,249,860
東 南 亞	-	2,532,990
其他國家	-	3,988,958
	<u>\$ 1,142,136,842</u>	<u>1,413,109,609</u>

地 區 別	108.12.31	107.12.31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u>\$ 2,640,212,175</u>	<u>2,674,088,858</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及使用權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之非流動資產。

(三)主要客戶資訊

客 戶	108年度	107年度
百晨企業有限公司	\$ 257,946,619	228,652,843
龍安五金有限公司	143,264,204	180,807,754
MASTER PIPE DISTRIBUTION COMPANY	208,745,066	274,061,094
	<u>\$ 609,955,889</u>	<u>683,521,691</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金	庫存現金	\$ 318,503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9,389,296
	活期存款	316,548,598
	外幣存款(美金280,575.97元兌換率29.98)	8,411,666
合 計		<u>\$ 334,668,063</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金融工具 名 稱	摘 要	股數/ 單位數	面 值	總 額	取 得 成 本	公平價值		提供擔保 或抵押情形
						單 價	總 額	
國泰金	上市股票	220,000	\$ 10	2,200,000	9,857,161	42.55	9,361,000	無
動力-KY	上市股票	310,076	10	3,100,760	23,108,946	61.20	18,976,651	無
中碳	上市股票	800,000	10	8,000,000	103,649,640	122.50	98,000,000	無
達方	上市股票	100,000	10	1,000,000	5,171,657	44.05	4,405,000	無
橋樑	上市股票	200,000	10	2,000,000	11,600,993	27.70	5,540,000	無
國巨	上市股票	10,000	10	100,000	3,849,109	437.00	4,370,000	無
立隆電	上市股票	200,000	10	2,000,000	14,620,594	43.95	8,790,000	無
國揚	上市股票	150,000	10	1,500,000	2,061,673	16.75	2,512,500	無
全坤建	上市股票	84,490	10	844,900	3,351,786	23.20	1,960,168	無
榮運	上市股票	2,000,000	10	20,000,000	38,298,702	14.35	28,700,000	無
宏達電	上市股票	100,000	10	1,000,000	3,883,521	38.45	3,845,000	無
穩懋	上櫃股票	50,000	10	500,000	14,885,714	294.00	14,700,000	無
台勝科	上市股票	580,000	10	5,800,000	74,712,316	117.00	67,860,000	無
敦泰	上市股票	2,900,024	10	29,000,240	94,507,627	23.80	69,020,571	無
亞太電	上市股票	5,500,000	10	55,000,000	49,854,235	7.53	41,415,000	無
碩禾	上櫃股票	100,000	10	1,000,000	21,812,542	132.50	13,250,000	無
華星光	上櫃股票	331,231	10	3,312,310	8,972,648	25.55	8,462,952	無
合計					<u>\$ 484,198,864</u>		<u>401,168,842</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對 象	摘 要	金 額
龍興鋼鐵有限公司	貨款	\$ 355,604

其他應收票據明細表

對 象	摘 要	金 額
徐培凱 先生	租金收入	\$ 200,000
寶君建設有限公司	應收出售土地款	50,000,000
合計		<u>\$ 50,200,000</u>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威泰展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 業	\$ 6,745,969
百晨企業有限公司	營 業	18,742,751
龍安五金有限公司	營 業	13,254,115
萬蕙昇股份有限公司	營 業	4,063,349
台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營 業	9,203,882
其他(每戶餘額未達應收帳款5%者合併列報)	營 業	26,625,858
合計		<u>\$ 78,635,924</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關係人：		
應收下腳收入		\$ 190,144
非關係人：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248,119
應收下腳收入		388,874
應收出售股票款		4,507,964
應收進貨折讓款		191,196
應收鷹架款		470,460
其他		<u>106,044</u>
合計		6,102,801
減：備抵呆帳		<u>470,460</u>
淨額		<u><u>\$ 5,632,341</u></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製成品	\$ 261,064,108	233,171,343
減：備抵損失	31,060,114	
小計	230,003,994	
在製品	52,123,849	45,209,768
減：備抵損失	7,425,823	
小計	44,698,026	
原料	149,575,570	142,998,128
減：備抵損失	7,390,120	
小計	142,185,450	
物料	53,917,091	52,066,604
減：備抵損失	1,851,599	
小計	52,065,492	
在途存貨	11,145,886	11,145,886
下腳品	122,809	122,809
合 計	\$ <u>480,221,657</u>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其他流動資產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一)。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註1)		本 期 減 少(註1)		期 末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 數	公允價值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公允價值	
全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	\$ 10,304,000	-	-	-	616,161	1,400,000	9,687,839	無
三和耐火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521,594	13,632,263	-	-	-	-	5,521,594	13,632,263	無
漢威巨蛋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69,570,063	-	3,731,187	-	-	5,000,000	73,301,250	無
中貿金屬工業(越南)有限公司	1,328,940	28,358,796	-	2,269,168	-	-	1,328,940	30,627,964	無
環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914,862	117,308,921	5,000,000	90,000,000(註2)	-	244,467	17,914,862	207,064,454	無
濠璋控股(開曼)股份有限公司	12,700,000	472,916,250	-	66,733,738	-	-	12,700,000	539,649,988	無
中華映管(股)公司	71,210	44,150	-	-	-	44,150	71,210	-	無
萬泰科技(股)公司	261,762	4,908,038	-	-	-	458,084	261,762	4,449,954	無
合計		<u>\$ 717,042,481</u>		<u>162,734,093</u>		<u>1,362,862</u>		<u>878,413,712</u>	

註1：係本期評價變動數。

註2：係本期現金增資。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	總價	
協昌興貿易(股)公司	17,172,851	\$ 147,713,436	-	-	-	67,319 (註1)	45.79 %	147,646,117	8.60	147,646,117	無
協昌國際鋼鐵(股)公司	7,280,000	86,146,930	-	-	-	797,830 (註2)	38.32 %	85,349,100	11.72	85,349,100	無
合計		\$ 233,860,366				865,149		232,995,217		232,995,217	

註1：係本期認列之投資損失(67,319)元。

註2：係本期認列之投資損失(406,923)元、依比例認列之被投資公司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1,562,957)元及處分股票利益1,172,050元。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房屋及建築	\$ 922,911,583	18,328,446	-	941,240,029
機器設備	1,244,884,097	34,851,835	2,824,782	1,276,911,150
其他	132,279,582	5,329,596	3,900,000	133,709,178
合計	<u>\$ 2,300,075,262</u>	<u>58,509,877</u>	<u>6,724,782</u>	<u>2,351,860,357</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房屋及建築	\$ 164,221,155	-	-	164,221,155
機器設備	816,526,349	-	-	816,526,349
其他	97,140,483	-	-	97,140,483
合計	<u>\$ 1,077,887,987</u>	<u>-</u>	<u>-</u>	<u>1,077,887,987</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

存出保證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存出保證金	押標金	\$ 3,862,550
	租賃押金及保證金	4,000,000
	其他	<u>206,500</u>
合 計		<u>\$ 8,069,050</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借款種類	說 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品
信用狀借款	彰化銀行	\$ 245,396,903	一年以內	1.72%~3.66%	總額度 1,400,000,000	土地
信用狀借款	華泰銀行	72,007,574	一年以內	1.75 %	總額度 1,180,000,000	土地
信用狀借款	台灣銀行	13,183,597	一年以內	1.85 %	總額度 150,000,000	土地
信用狀借款	日盛銀行	7,543,322	一年以內	1.75 %	總額度 720,000,000	土地
擔保借款	華泰銀行	850,000,000	一年以內	1.75 %	總額度 1,180,000,000	土地
擔保借款	彰化銀行	650,000,000	一年以內	1.75 %	總額度 1,400,000,000	土地
擔保借款	日盛銀行	460,000,000	一年以內	1.75 %	總額度 720,000,000	土地
擔保借款	台灣銀行	100,000,000	一年以內	1.85 %	總額度 150,000,000	土地
合計		<u>\$ 2,398,131,396</u>				

應付票據明細表

供 應 廠 商	摘 要	金 額
易宏熱鍍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	\$ 2,979,102
宗育企業有限公司	營業	598,185
國攏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	1,554,840
圓滿工程有限公司	營業	1,033,200
其他(每戶餘額未達應付票據5%者合併列報)	營業	5,461,782
合計		<u>\$ 11,627,109</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支 付 對 象	摘 要	金 額
天禾機械有限公司	設備款	\$ 997,500
各股東	減資退還股款	5,880,019
其他(每戶餘額未達其他應付票據5%者合併列報)		11,000
合計		<u>\$ 6,888,519</u>

應付帳款明細表

供 應 廠 商	摘 要	金 額
易宏熱鍍鋅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	\$ 7,571,568
其他(每戶餘額未達應付帳款5%者合併列報)	營業	1,999,710
合計		<u>\$ 9,571,278</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資及獎金		\$ 9,792,246
帶薪假		5,777,466
水電費		1,980,823
稅捐		2,625,912
運費及報關費		1,985,335
設備款		525,000
退休金		800,724
修繕費		3,894,445
勞健保		1,090,302
利息		1,558,316
其它		4,805,104
合計		<u>\$ 34,835,673</u>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合約負債	預收貨款	\$ 1,651,896
預收款項	預收租金	190,475
代收款	自提退休金	108,799
合計		<u>\$ 1,951,170</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土地重估增值稅準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 138,600,366
	投資性不動產	72,031,964
合計		<u>\$ 210,632,330</u>

存入保證金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存入保證金	土地出租保證金	<u>\$ 40,000</u>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數量(KG)	金 額
鋼管	35,025,229	\$1,037,578,005
冷軋鋼捲	1,887,770	33,994,466
熱軋鋼捲	2,361,005	39,417,971
鋅品	393,595	25,471,582
其他	193,140	1,588,178
出租收入		4,026,932
加工收入		59,708
合計		<u>\$1,142,136,842</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直接原料		
期初存料	\$	213,311,945
加：本期進料		
原料減項調整		665,140,196
自 用	(1,214,659)	
轉用品	(1,098,154)	(2,312,813)
期末存料		(149,575,570)
本期耗用直接原料		726,563,758
直接人工		65,383,434
製造費用		330,398,938
轉加工成本		(168,218)
未分攤製造費用		(36,845,321)
製造成本		1,085,332,591
期初在製品		104,044,364
加：外 購		15,467,616
盤 盈		30,803
在製品減項調整		
自 用	(4,405)	(4,405)
期末在製品		(52,123,849)
本期製成品成本		1,152,747,120
期初製成品		185,162,330
加：外 購		34,544,687
盤 盈		166,560
加工成本轉入		110,910
製成品減項調整		
自 用	(293,534)	(293,534)
期末製成品		(261,064,108)
調整前銷貨成本		1,111,373,965
銷貨成本加(減)項調整		
下腳收入	(15,911,900)	
盤盈淨額	(197,363)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5,212,132	
未分攤製造費用	36,845,321	
其他	3,248,905	29,197,095
調整後銷貨成本		1,140,571,060
加工成本		59,708
出租成本		5,833,958
營業成本	\$	<u>1,146,464,726</u>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資	員工薪資及獎金	\$ 7,786,034
運費	銷貨運費	33,933,621
倉租裝卸費	海關倉租費等	2,185,679
其他	租金、水電費、退休金、勞健保費及交際費等	7,172,216
合計		<u>\$ 51,077,550</u>

管理費用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薪資	員工薪資、加班費及獎金	\$ 30,415,863
交際費	交際費	7,109,609
勞務費	律師及會計師等服務公費	1,940,000
水電費	辦公場所之水電費	3,433,315
稅捐	房屋稅及地價稅等	4,517,037
退休金	員工退休金	1,340,869
其他	文具印刷、訓練費、郵電費、旅費及修繕費等	19,131,038
合計		<u>\$ 67,887,73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明細表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廿一)。

社團法人高雄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高市公證字第 096 號

會員姓名：
(1) 陳國宗
(2) 許振隆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 211 號 12 樓之 6

事務所電話：07-2130888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高市會證字第 0434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75466009

(2) 高市會證字第 0518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高興昌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度（自民國 一〇八 年 一 月 一 日至

一〇八 年 十二 月 三十一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陳國宗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許振隆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林彥岑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2

月

4

日

